

证券代码：600220

证券简称：ST 阳光

公告编号：临 2024-052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3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春辉生态园大酒店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81,890,7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236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陆宇先生因公外出无法现场出席并主持股东大会，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一致同意，共同推举董事高青化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杨之豪先生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潘新雷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67,798,204	97.9333	14,092,524	2.0667	0	0.0000

2、 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67,798,204	97.9333	14,092,524	2.0667	0	0.0000

3、 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65,898,749	97.6547	15,878,279	2.3286	113,700	0.0167

4、 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66,012,449	97.6714	15,878,279	2.3286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67,798,204	97.9333	14,092,524	2.066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68,327,604	98.0110	13,563,124	1.989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68,799,704	98.0802	12,955,524	1.9890	135,500	0.0199

8、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7,662,704	97.9134	14,092,524	2.0667	135,500	0.0199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516,750	73.7125	14,092,524	26.2875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8,495,904	98.0356	5,252,817	0.7703	8,142,007	1.194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39,516,750	73.7125	14,092,524	26.2875	0	0.0000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40,046,150	74.7000	13,563,124	25.3000	0	0.0000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报酬的议案	40,518,250	75.5806	12,955,524	24.1665	135,500	0.2529
8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9,381,250	73.4597	14,092,524	26.2874	135,500	0.2529

9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39,516,750	73.7125	14,092,524	26.2875	0	0.0000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0,214,450	75.0139	5,252,817	9.7983	8,142,007	15.187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9是关联交易议案，公司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26,311,454股，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12.690%；陈丽芬持有公司股份148,181,020股，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8.309%；郁琴芬持有公司股份162,140,000股，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9.092%；孙宁玲持有公司股份91,648,980股，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5.139%。对上述关联议案已回避表决。

议案10是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孟庆慧、李妃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